

关于福田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2023030 号 《关于推动高端人才汇聚，支撑河套深港科技 创新合作区的建议》的答复

尊敬的陈喆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动高端人才汇聚，支撑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关于打造成为首个“通关自由”的“科研特区”的建议，为河套合作区发展建设提供了站位高远、切实可行的参考，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将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打造成为首个“通关自由”的“科研特区”的建议

目前，河套合作区已积极开展科研人员跨境便利化政策研究工作。争取扩大现福田保税区一号通道人员通行范围，实现深港备案科研人员及车辆经一号通道便捷通关。2021 年 9 月，海关总署印发实施国家“十四五”口岸发展规划，明确提出“支持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，积极开展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跨境专用口岸建设和通关制度创新”，为河套合作区人员便利通关提供了口岸规划和制度创新依据。

二、关于“加快推进深港两地人才资格互认制度，盘活两地专业人才资源”的建议

河套合作区于庆祝香港回归祖国 25 周年暨深港河套“招才引智”推介大会上，已经发布实施首个深港“联合政策包”，同步制定分工方案、执行机制与申报指南，在项目、配套和创新要素便利流动四大方面共提出 28 条具体举措，实现深

港对于创新全链条的协同支持，让科创项目和人才可以同时享受深港两地的政策支持，实现“1+1>2”的效果。同时打造内地首个深港联合办公室，为港方及其导入科创机构提供过渡性办公场地，香港科技园公司、香港初创企业入驻办公。

河套合作区事务署

2023 年 9 月 12 日